集中采购（1）里必选煤厂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总承包项目（2）中煤新集利辛板集电厂二期脱硫系统EPC总承包项目普通电力电缆邀请询比采购

询价文件

询价书编码：XJ2024062027

采 购 人：西安梅隆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要求** **4**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

**第五章 评审办法及内容** **21**

# 第一章 询价公告

**询价书编码：XJ2024062027**

**一、项目及标段名称：**

集中采购:

（1）里必选煤厂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总承包项目

（2）中煤新集利辛板集电厂二期脱硫系统EPC总承包项目

电缆邀请询比采购

1. **采购范围：**

详见第二章采购要求。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的能力。

请各报价单位严格按照响应文件资格要求谨慎提交资料。若各报价单位资料提供不足导致报价单位报名审核不通过，我方不予承担责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关联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可以在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中参加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付款方式(按各项目付款方式分别签订合同并结算)：**

（1）里必选煤厂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总承包项目

1、合同签订后，付合同额的20%作为预付款（出卖人需提供收据）；

2、设备运抵项目现场验收合格后，付合同额的40%（出卖人需提供到货单、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收据）；

3、出卖人对设备进行指导安装、调试运行，并经买受人验收合格后出具设备调试验收单，付合同额的 30%（出卖人需提供收据）；

4、剩余合同额 1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一次性付清。

5、每笔款项买受人收到出卖人收款收据后方可付款。

（2）中煤新集利辛板集电厂二期脱硫系统EPC总承包项目

1、合同签订后，付合同额的30%作为预付款（出卖人需提供收据）；

2、设备运抵项目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额的60%（出卖人需提供到货单、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收据）；

3、剩余合同金额1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满后支付（出卖人需提供收据）；每笔款项买受人收到出卖人收款收据后方可付款。

**五、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5日内 。

**六、交货地点：**

（1）里必选煤厂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总承包项目：

 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龙港镇里必选煤厂

（2）中煤新集利辛板集电厂二期脱硫系统EPC总承包项目：

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胡集镇板集村

**七、询价文件的获取：**

获取方式：询价文件电子版从中煤易购平台免费获取，潜在供应商将报名资料编辑为1个PDF文档（文件命名为自己公司名称，含供应商资格要求资料）通过中煤易购平台上传，经审查报名通过后即可参与本采购项目询价。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方式及相关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6月14日10：00整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电子版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提前上传至中煤易购平台。

响应文件要求：电子版文件一式两份（签字盖章版PDF格式文件一份，可编辑格式文件一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命名要求如图，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b，如大于100Mb可分为：\*\*文件1，\*\*文件2）。



逾期递交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九、保证金：**

人民币**零元（**￥0元**）**。如无保证金，以下条款不适用。

保证金须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转账须备注询价编号。

保证金汇款账户：

户 名：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61001905200050004783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安梅隆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25号创新大厦S217室

联系人： 李文杰

电话：15094032667

采购代理机构：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64号

联系人：黄文泽

电话：17391911494

邮箱：zhonganzhaobiao2@126.com

**十一、异议和投诉**

1、异议。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异议后1日内进行书面答复。

2、投诉。除询价文件外，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监督部门-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审计合规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投诉应提交书面材料。书面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3）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4）相关请求及主张；

（5）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4、投诉材料必须由投诉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文件规定的相应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投诉材料不予受理。

**第二章 采购要求**

**供应商报价时应根据电缆名称中的功能要求（阻燃、耐寒、屏蔽、铠装等）核对电缆型号及规格，确保所投电缆满足清单中所有功能要求。**

电缆清单详见技术规格书及“电缆采购清单”

#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询价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询价书编码：

报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〇 年 月 日

**一、报价函**

致∶西安梅隆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贵公司 （项目名称）项目询价公告，本文件签署人 （全称和职务）受正式委托，兹以供应商的名义并代表 （供应商的名称） 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给贵公司文件签署人，特以本函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按询价公告规定，本询价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2. 本询价响应文件自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 120 天。

3. 我方在此承诺所提交一切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如经采购人审查发现我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与事实不符，我方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此所作出的任何处理，也不要求采购人对此作出任何解释。

4.我方承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其他补充说明：我方承诺响应《供应商廉洁承诺书》的要求。

公司名称∶

联系地址∶

电话∶

邮箱∶

联系人∶

联系人手机号码：

报 价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西安梅隆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供应商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本公司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项目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响应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递交文件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120天。

供应商（盖章）：

|  |  |
| --- | --- |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三、报价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 1 | 项目名称 |  |
| 2 | 标段名称 |  |
| 3 | 投标报价（元） | 总报价：（小写）¥：（大写）： |
| 4 | 税率 | 设备：13% |
| 5 |  |  |

注：报价应含税、含运费、含现场卸车费、安装费（含辅材）、调试费（若有）。

报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四、报价清单**

|  |  |
| --- | --- |
| 项目及标段名称 |  |
| 询价书编码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生产厂家/品牌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大写： |  |  |
| 注：1、报价应含税、含运费、含现场卸车费、安装费（含辅材）、调试费（若有）；2、报价单不限于本格式，但需包含单价、总价、付款方式、供货时间、品牌；3、付款方式细则：详见第一章询价公告；4、项目地址：详见第一章询价公告；5、报价有效期：120天。 |

报 价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采购代理服务费，报价人自行计算计入总价，不单列。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以及2011年3月16日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型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标准的70%收取，若项目重新挂网全额收取。（如成交价格在10万元（不含）以下，免收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价格[2011]534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

**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具体内容略**



**五、偏离表**

（1）商务条款偏离表

\*不接受商务偏离

（2）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询价文件条目号 | 询价文件要求规格型号 | 响应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在技术规格说明书中详细列出谈判要求货物的技术性能和主要技术参数，如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技术分册与询价文件的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询价文件《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廉洁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我方自愿在参与贵方组织的商业往来活动中，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从源头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二、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不在商业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损害贵方合法权益。

三、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四、不为贵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六、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不违反规定为贵方工作人员在我方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八、不利用非法手段向贵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贵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九、贵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十、未经贵方同意，我方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贵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我方自愿接受社会及贵方监督，如有违反约定，承诺及时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如导致贵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违法犯罪的，愿意按照双方约定赔付违约金，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给贵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同意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业务合同，暂停结算合同未支付款项，赔偿贵方遭受的经济损失，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  |  |  |
| --- | --- | --- |
|  |  | 承诺方：（盖章）  |
|  |  | 地址：  |
|  |  | 电话：  |

**注：必须响应，否则取消报价资格。**

**七、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甲方：

乙方：

为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诚实守信的商务合作关系，共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防止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经友好协商，双方就业务往来中的廉洁事宜达成此互保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2.双方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对方利益。

3.发现对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举报的权利和义务；涉嫌违法的，可以依法向有关部门举报。

4.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双方有相互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5.未经对方同意，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对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6.双方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对举报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第二条** 甲方的廉洁责任

1.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不得私自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不得向乙方泄露谈判中的商业秘密。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以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及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出国出境、旅游等为理由所提供的方便。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第三条** 乙方的廉洁责任

1.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在其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6.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非法手段向甲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7.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8.其它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

**第四条**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经济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条**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和所造成的影响采取以下—种或多种处理措施：

1.情节轻微的，要求乙方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

2.导致甲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违法犯罪的，符合约定条件的应扣罚乙方合同金额10%-20%作为违约金，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3.给甲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所有业务合同，暂停支付合同未结算款项，甲方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因甲方解除合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第六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与合同履约期一致。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若成交，供应商须签署《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作为合同附件。**

**八、资格证明材料**

第一章询价公告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九、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提交的技术资料、文件和说明**

内容自拟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工矿产品买卖及售后服务合同**

甲方（买受人）：

乙方（出卖人）：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25号创新大厦S217室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1.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总价（万元） | 交货时间 |
| 1 |  |  |  |  |  |  | 合同签订后日内 |
| 合 计：人民币 元（大写： ） |
| 说 明：合同总价包括增值税、运费、服务费、指导安装费等（增值税税率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划分的企业类型，不同的企业选择不同的增值税税率），本次交易增值税税率为 %。 |

1. 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及有关规范和技术协议执行。
2.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标的物安装完成并通过验收之日起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出卖人须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售后服务（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3. 标的物随附的必备品、配件：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出卖人免费更换。
4. 标的物所有权自货物到使用单位指定地点时起转移，但买受人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时，标的物属于出卖人所有。
5. 交（提）货地点、方式：出卖人负责通过买受人指定方式送货到（1）里必选煤厂设计、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总承包项目：山西省晋城市沁水县龙港镇里必选煤厂；（2）中煤新集利辛板集电厂二期脱硫系统EPC总承包项目：安徽省亳州市利辛县胡集镇板集村。
6. 运输方式和费用负担：汽车运输，落地交货。设备运输，运输费、现场卸车及指导安装费用等由出卖人负担。
7. 结算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相关要求。
8.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按本合同第二条款执行，出卖人和买受人在交货地点共同验收。
9. 询价要求、报价文件、技术协议也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一旦上述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以下列优先顺序为准进行解释：1.本合同及技术协议；2.询价文件；3.报价文件。
10. 本合同解除条件
11. 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
12. 不可抗力因素。

3、第十一条第一款条件成立。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质量不符合标准，出卖人负责退货，并按标的20%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相应的损失。
2. 逾期交货，每迟交一天，出卖人赔偿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损失。

3、质保期内发生问题，出卖人须在24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逾期，每日付买受人违约金3000元，同时承担相应的损失。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第十四条** 1、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2、其他需要的合同附件。

**甲方（买受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联系电话：**

**乙方（出卖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联系电话：**

**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甲方：

乙方：

为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诚实守信的商务合作关系，共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防止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经友好协商，双方就业务往来中的廉洁事宜达成此互保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2.双方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对方利益。

3.发现对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举报的权利和义务；涉嫌违法的，可以依法向有关部门举报。

4.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双方有相互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5.未经对方同意，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对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6.双方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对举报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第二条** 甲方的廉洁责任

1.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不得私自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不得向乙方泄露谈判中的商业秘密。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以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及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出国出境、旅游等为理由所提供的方便。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第三条** 乙方的廉洁责任

1.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在其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6.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非法手段向甲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7.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8.其它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

**第四条**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经济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条**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和所造成的影响采取以下—种或多种处理措施：

1.情节轻微的，要求乙方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

2.导致甲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违法犯罪的，符合约定条件的应扣罚乙方合同金额10%-20%作为违约金，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3.给甲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所有业务合同，暂停支付合同未结算款项，甲方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因甲方解除合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第六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与合同履约期一致。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 评审办法及内容

**一、本标段采用最低报价法。**

报价揭示时间截止后，在开标大厅揭示报价，对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供应商，按报价由低至高排序，推荐有效最低报价供应商为成交侯选供应商。